

湖
北
省
政
府
保
安
處

本
案
業
經
會
章
請
貴
廳
辦
該
後
仍
將
公
安
等
十
四
縣
兵
要
地
誌
水
道
物
資
調
查
表
案
送
本
案
登
記
局
處
此
致
建
設
廳

保
安
案

元
月
六
日

李
松
琳



保安處會同核

湖北政

稿府政

處長廳長

元九

秘科技股科秘科技辨事

事

員士長正書長

曾祥俊

主席

秘書長

九、九、九

由

管建字第2056
2066號

文公電

機關送達

衡陽陳司令長官

別

件

第一二三三八三
卷一

祕富恩五某年呈送出產物資調查圖表稿送核收由

衡陽宣恩縣政府別

1991年1月1日
到秘書處

中華民國九年十二月一日

月 日

月 日

月 日

時送核

時擬稿

時到廳

時判行

時校對

時寫

時封發

時用印

檔案

字第

號

2002

代電

衡陽萬山戰區陳司令長官頒以電報該查填鄂西各
縣水產物資調查表案經由公安等八縣口呈賣圖表
以省建二施字第439号函代電於送在卷之首核五峯
宣恩兩縣政府呈送該項圖表兩副未除標存外相應
檢同原賣圖表多一份電經核收新施圖表00寄省保
建二印附表四張圖一張

代電

建始許縣長查填水產物資調查表案仰補送該縣
宣恩田縣長查填水產物資調查表案仰補送該縣
地圖二份勿近施圖表00寄省保建二印

校對章子通

今後